屏東地方法院第二辦公大樓落成啓用

翁院長親臨剪綵並與法官舉行座談會

【本刊屏東訊】屏東地方法院第二辦公大樓，於九十四年一月十日上午九時舉行落成啓用典禮，司法院翁院長岳生、尤副秘書長三謀、臺灣高等法院張院長信雄、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黃院長文翾、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蔡檢察長日昇及該院吳院長水木等多位長官蒞臨剪綵，共同見證屏東地方法院新建第二辦公大樓之誕生。

典禮由吳院長水木主持，歷時二十分鐘，儀式莊嚴隆重。第二辦公大樓自九十二年七月二十五日開工，歷經一年餘完工，係地下一層地上四層之建築物，啓用後由民事執行處及屏東簡易庭遷入辦公，該大樓同時附設有法庭、調解室、投標室，可供簡易庭開庭、調解及民事執行處行處不動產投開標使用。翁院長及隨行長官在上午九時二十分由吳院長陪同巡視屏東地方法院各庭、科、室辦公室。

隨後與庭長、法官舉行座談會。吳院長首先簡報該院各項重要業務之推動概況，包括積極清理遲延案件、加強書記官追音筆錄製作之速度、努力推動「民事集中審理」及「刑事交互詰問」制度、落實民事執行處公文交換E化；對銀行界的郵件送達改由銀行派員到院領取郵件的方式；並於去年(93)十一月三十日與臺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委託辦理不動產拍賣變賣業務契約」等。與會法官提出：解除法官考績設限、研究集保公司直接給各法院帳號使法院直接查詢並發函扣押、希望司法院研究，也期勉大家注重身體健康，才能走更遠的路。（珠）

女法官協會偕國際貴賓參訪宜院

【本刊宜蘭訊】中華民國女法官協會為慶祝成立十周年紀念及第六屆會員大會，特別邀請國際女法官協會現任會長，也是澳洲新南威爾斯最高法院法官Hon. Jane Mathews、創會會長Hon. Arline Pacht（美國法官，現已退休）及現任執行長Ms. Joan D. Winship（美籍），原為政治學教授）等三位貴賓來臺與會。並安排於一月十日帶領外賓參訪宜蘭地院及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當日上午理事長臺北地院林錦芳院長親自率團從臺北出發，約十一時許抵宜蘭地院，受到黃麗生院長、楊麗秋庭長、林惠玲審判長及宜蘭地院費玲玲檢察長等人熱烈歡迎。隨後黃院長帶領一行人參觀該院院區並介紹公共藝術作品「竹、雨、荷」。外賓對於該院民事執行處及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提供民眾快速便捷查詢及列印拍賣公告和所需繕寫例稿的資訊系統設備頗稱許，同時表示這些設施及理念將來都可作為他們國家司法體系為民服務的借鏡。隨後在會議室播放以英文旁白的光碟簡介，並分送與會來賓各一本該院中英文對照的書面文宣，貴賓觀賞後，一致對該院這種鄉村型的小型法院就能提供如此多元且有國際觀的簡介，感到相當詫異與敬佩，尤其對書面文宣製作精美及光碟簡介內容豐富讚許有加，當場請求該院各贈送一片光碟以便攜回參考。

下午一行人轉往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參觀，對中心建築之美及各項傳統文化藝術設置均留下美好的印象。（文）

竹院辦家庭暴力防治法講演列系

【本刊新竹訊】新竹地院為提升院內同仁、縣市政府社會局社工人員及警察機關等承辦家暴事件人員專業能力，特舉辦一系列家暴防治法專題演講，並邀請轄區社工人員及縣市警局家暴官共同參與研討。

首場邀請臺高院高鳳仙法官就家庭暴力防治法之立法沿革、設立宗旨等作專題演講，會後以座談方式進行研討並交換辦案心得。繼之，邀請現代婦女基金會執行長張錦麗女士及高雄阮綜合醫院家庭醫學科主任黃志中醫師作專題報告。張執行長講「婚姻暴力的圖像與本質」分別自施虐者與受虐者之角度，探討婚姻暴力的成因、形式、循環歷程、控制手法等。黃醫師就家暴被害者心理創傷、加害人之特質、處遇計畫與心理輔導之個案，提出有關國內鑑定制度之評論與省思，演講後研討熱烈。

本系列專題之深入探討，讓在場同仁體認家庭暴力防治工作，需各專業作橫向跨領域的聯結，攜手努力，方能眞正落實保障被害人權益，促進家庭和諧。（貞）

連江地院成立周年感謝地方協助

【本刊福建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連江地院在馬祖鄉親的殷殷期盼下，正式揭牌運作，提供馬祖民眾滿意的司法協助，使鄉親的權利獲得保障。

洪曉能院長在成立周年前夕，邀請馬祖地區各軍政首長於神農山莊餐會聯誼，除感謝所有同仁一年來的辛勞，也希望地區首長提供寶貴的意見。連江地院成立周年當日，馬祖日報社希望能作一篇專訪，洪院長邀記者茶敘，並針對連江地方法院成立所代表的意義、司法院政策之推動、軟硬體設備的改善、審判制度的落實、行政效率的提昇及對未來的期許等發表感想，並引述范秘書長說過的一句話：「要讓民眾有尊嚴的走進法院，讓民眾滿意的走出法院。」與同仁共勉。

洪院長最後表示，這一年來，連江地院在學習中成長，接踵而來的工作，每位同仁都要上緊發條，讓馬祖地區人民都可以享受到與臺灣人民同樣的司法對待。（貴）

金門地院首辦桌球、撞球邀請賽

【本刊金門訊】金門地院日前首次舉辦桌球、撞球邀請賽，邀請該區司法機關共襄盛舉，在為期三天之比賽中，順利產生各組優勝人員，並由司法機關首長頒獎。

邀請賽有福建金門高分院、金門高分檢、金門地檢、福建省調查處、福建金門監獄及該院等六個單位司法同仁參賽。比賽分桌球男子單打、女子單打、撞球男子單打、女子單打等四項，報名參賽人數共六十九人。

陳中和院長在開幕典禮中致詞指出：為倡導正當休閒活動，推廣全民體育，促進同仁身心健康，特舉辦本次桌、撞球邀請賽，希望藉此友誼賽，培養同仁情誼，增進彼此互動，也舒解工作壓力。

經過三天的賽程，成績揭曉，各組第一名分別為：桌球男子單打：洪宗綿、女子單打：吳映怡，撞球男子單打：李志慶、女子單打：蔡佩芬。（南）

各地方法院調解委員座談

士林地院

士林地院日前舉辦調解委員座談會，邀請全體調解委員及相關庭長、法官及科室主管參加。

林墀儀院長於致詞時表示，調解業務是近幾年來司法改革的要項，調解有疏減訟源、減輕訟累、合理使用司法資源、增進社會和諧等功能。士林地院在各位調解委員的努力下，屢創佳績；尤其家事調解業務在短短的半個月中已初見成效，對委員的付出深表感謝。

座談中，謝靜慧庭長就我國傳統的婚姻及家庭制度提出精闢的見解，讓委員在調解離婚事件時有更正確的思維方向；邱義煌庭長座談，庭長、法官、書記官長、民事紀錄科長及相關行政人員均參與。

座談會由陳心弘庭長主持，並專題演講「角色轉換與調解委員之功能」，陳庭長就司法院推動司法改革方向、民事集中審理制度、調解制度之運用、調解之功能及調解委員身分之轉換等由點、線、面各層次逐一剖析剝解，歷時一小時之精采演講，深受在場委員讚賞。

座談會中各委員就調解並瞭解實際參與調解業務所發生之問題，以提高調解績效，日前邀請調解委員座談，庭長、法官、書記官、調解委員專任書記官、當事人不到場之解決、調解委員庭期之安排、單日調解件數等多項提案，陳庭長均逐一答覆及指示，相關同仁配合辦理，並感謝各調解委員犧牲奉獻，共為疏減訟源之努力。（鎮）

花蓮地院

花蓮地院為凝聚調解委員向心力，並瞭解實際參與調解業務所面臨問題及工作分享踴躍發言，其中有關是否編列調解委員專任書記官、當事人不到場之解決、調解委員庭期之安排、單日調解件數等多項提案，陳庭長均逐一答覆及指示，相關同仁配合辦理，並感謝各調解委員犧牲奉獻，共為疏減訟源之努力。（鎮）

澎湖地院

澎湖地院為發揮調解委員之功能，俾便在提升調解績效，日前辦調解委員座談會，由王聰明院長主持，庭長、法官、相關科室主管及聘任調解委員約二十人參加。

王院長致詞感謝與會委員在百忙中撥冗參加座談，並推崇與會先進都是各界菁英，學有專長，使調解事件成立之比例大幅度提高，對調解業務貢獻良多。繼說明調解是訴訟外解決紛爭的機制，其功能不僅能有效弭平當事人糾紛，並能疏減訟源，減輕法官的工作負擔，使法官有心力得以處理其他較重大繁雜之案件。接著由管安露庭長，就調解事件之法律問題舉例說明。隨後進行意見交換。與會人員均踴躍提出建言，並報告調解實例及心得，對促進

（上接第一版）

法◆制◆動◆態

◎臺灣高等法院九十四年一月六日修正「臺灣高等法院所屬地方法院民事執行處撥匯案款作業要點」。

◎臺灣高等法院九十四年一月六日修正「臺灣高等法院及所屬各級法院法警執行職務應行注意事項」。

◎臺灣高等法院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修正「臺灣高等法院及所屬法院發給通緝及協尋少年歸案證明書實施要點」（司法院九十四年一月七日准予備查）。

人事異動

㈠臺高院法官純、臺高院調司官袁靜文、高雄高分院法官簡清忠、臺南高分院法官趙文淵等七人以原職調最高法院辦理審判業務至司法官王仁貴、洪昌宏、林勤純、臺高院法官林立華、法官第四十六期學員分發時止。

㈡臺高院法官沈方維，調派為臺高院法官兼庭長。

親屬法

徐美貞 著

親屬法之基本法源包括家庭暴力防治法、兒童福利法、少年福利法、國籍法、戶籍法、軍人婚姻條例、姓名條例、涉外民事法律適用法、民事訴訟法、非訟事件法等法規。本書將親屬法的精義以章節、條理方式呈現，排除一般法律書籍艱澀、繁雜之文字敘述，讓讀者可以容易瞭解親屬法的內容。全書除了親屬法的介紹，尚有重點案例解析，實務與法理相互呼應，同時於每個章節依法條章節順序，歸類歷屆高普考特考試題，方便準備考試。

書號：1S35　定價：320元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地址/北市和平東路二段339號4樓
電話 27055066　傳真 27066100　劃撥 01068953
http://www.wunan.com.tw

宇法（李俊德）課程
二〇〇四年12月「身分法」（台北、台中）
二〇〇五年1月「海商法」；4月「強執法」（台北、台中）
二〇〇五年「民法」「民訴」6月底開課（台北）
電話：02-23516809　網址www.lawspace.com.tw

法律事務所徵求合署律師
本事務所位於台中地方法院對面，交通便捷，位置明顯。所內空間約七十坪，軟硬體設備、冷氣等一應俱全，有獨立辦公室，謹徵求合署律師乙名。
意者請洽　楊小姐
電話：（〇四）二二二二一八六〇八（代表號）
傳眞：（〇四）二二二二一八六一一